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920957 证券简称:汉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述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良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良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	0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冯妙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桥头镇桥常路南一街5号
电话	0769-81092686
传真	0769-81092686
董秘邮箱	fengmiao@gdchnv.com
公司网址	www.gdchnv.com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桥头镇桥常路南一街5号
邮政编码	523525
公司邮箱	info@gdchnv.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专注于精细化工领域内环保型硬脂酸盐(锌、钙、镁)系列和其他高分子化工助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良好的信誉度和稳定增长的客户群体。

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能力,取得多项专利,并实现产业化。公司率先采用了先进的清洁自动化生产线,实现了产品环保化、生产规模化,优化了产品生产工艺,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公司产品成本,为公司保持在行业内的领先优势、持续的获得稳定收入和利润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在采购方面,公司注重培育和开发战略合作供应商,保证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硬脂酸、氧化锌等。采购部门主要负责选择合格供应商,并对采购作业进行管理,确保采购工作顺利进行并能适时、适价、适质供应内部所需的物料。

在生产方面,公司依据销售预测来有计划的安排生产,同时通过研发团队参与客户解决方案的方式,满足客户的特殊定制要求。公司拥有先进的生产水平及丰富的管理经验,生产自动化程度比较高,产品质量和产量非常稳定。公司严格按照ISO9001:2008的标准,大大降低了不必要的生产成本,同时也使得生产效率和交货周期得到了保证。

在销售方面,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直接销售模式、贸易商销售模式和经销商销售模式,公司与贸易商和经销商的交易均为买断式交易。公司的销售与售后服务能够更好的稳定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销售模式,提升了客户对公司的满意度。公司盈利模式清晰,具有专业化、灵活性、可复制性低等特征。

公司将通过积极研发和规范化管理,为客户提供更具差异化的产品,在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源的基础上,大力挖掘未来的资本市场资源要素,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没有出现重大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增减比例%	2023年末
资产总计	670,290,847.37	668,953,781.25	0.20%	632,330,89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1,438,163.75	398,301,177.59	-1.72%	389,433,28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65	3.71	-1.62%	3.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77%	35.16%	-	32.0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25%	40.05%	-	37.79%
	2025年	2024年	增减比例%	2023年
营业收入	614,988,022.69	587,154,521.83	4.74%	467,189,11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0,135.60	19,930,803.59	-75.41%	24,348,64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45,041.60	17,581,899.84	-76.99%	22,004,31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47,530.81	-55,196,082.18	138.13%	31,746,25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4%	5.06%	-	6.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3%	4.46%	-	5.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9	-73.68%	0.23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2,704,734	39.80%	-	42,704,734	39.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879,400	14.80%	-	15,879,400	14.80%
	董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4,596,600	60.20%	-	64,596,600	60.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4,596,600	60.20%	-	64,596,600	60.20%
	董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07,301,334	-	0	107,301,334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515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周述辉	境内自然人	34,676,200	0	34,676,200	32.3167%	29,474,770	5,201,430
2	谭志佳	境内自然人	15,411,200	0	15,411,200	14.3625%	13,099,520	2,311,680
3	荀育军	境内自然人	14,810,200	0	14,810,200	13.8024%	12,588,670	2,221,530
4	李拥军	境内自然人	11,098,400	0	11,098,400	10.3432%	9,433,640	1,664,760
5	达晨创联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13,200	-2,000,000	5,713,200	5.3244%	0	5,713,200
6	汉希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80,000	0	4,480,000	4.1752%	0	4,480,000
7	李欣	境内自然人	0	2,300,000	2,300,000	2.1435%	0	2,300,000
8	周信钢	境内自然人	0	1,444,721	1,444,721	1.3464%	0	1,444,721
9	黄锦权	境内自然人	374,328	56,648	430,976	0.4017%	0	430,976
10	上海证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大量化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354,473	354,473	0.3304%	0	354,473
合计		-	88,563,528	2,155,842	90,719,370	84.5464%	64,596,600	26,122,770

注:深圳市达晨创联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达晨创联",东莞市汉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汉希投资"。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周述辉、谭志佳、荀育军、李拥军、东莞市汉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周信钢和李欣为夫妻关系。
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深圳市达晨创联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13,200
2	周述辉	5,201,430
3	东莞市汉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4	谭志佳	2,311,680
5	李欣	2,300,000
6	荀育军	2,221,530
7	李拥军	1,664,760
8	周信钢	1,444,721
9	黄锦权	430,976
10	上海证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大量化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4,473

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周述辉、谭志佳、荀育军、李拥军、东莞市汉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周信钢和李欣为夫妻关系。
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5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周述辉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周述辉先生、谭志佳先生、荀育军先生、李拥军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东莞市汉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汉希投资")为公司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75.00%的股份,其他股东持股25.00%。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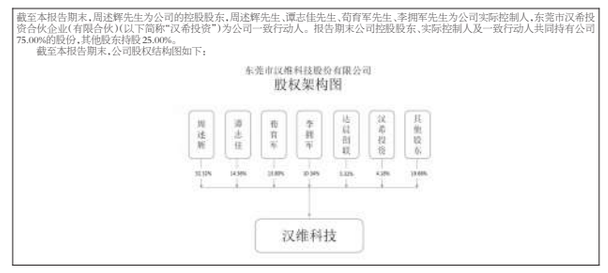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2.8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3.1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否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是√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质押	19,613,188.34	2.9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ETC保证金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已背书	27,553,813.87	4.11%	背书未终止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质押	13,772,502.24	2.05%	银行票据池授信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	质押	28,891,687.34	4.31%	银行票据池授信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8,688,630.29	1.30%	抵押从招商银行获得授信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4,967,815.00	0.74%	抵押从招商银行获得授信
专利权	无形资产	质押	0.00	0.00%	质押从中国工商银行获得授信
总计	-	-	103,487,637.08	15.4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自身的运营以及财务状况,充分评估风险情况后将企业资产进行抵押、质押,有利于更好的利用财务杠杆,增加公司的流动资产,有利于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6-023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06日(星期三)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4日(星期五)至04月3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joulwat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03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将于2026年04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5月06日(星期三)14:00-15: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06日(星期三)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ZHOU XUN WEI

独立董事:沈书豪

职工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马问问

财务总监:谢立恒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06日(星期三)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4日(星期五)至04月3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joulwat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7806685

邮箱:ir@joulwat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6-019
债券代码:111017 债券简称:蓝天转债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集团")持有公司320,442,340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84%。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为3,369,972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1.0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7%。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蓝天集团一致行动人李新华持有公司股份为46,7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4%。蓝天集团及李新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67,202,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38%;累计冻结股份数量为109,378,471股,占蓝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新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9.7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31%;累计轮候冻结数量252,672,011股,占蓝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新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68.8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5.36%;累计司法标记股份10,000,000股,占蓝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新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7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40%。

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蓝天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标记起始日	冻结/标记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蓝天集团	3,369,972	1.05%	0.47%	否	2026年4月20日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标记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蓝天集团	320,442,340	44.84%	106,618,471	10,000,000	36.39%	16.32%
李新华	46,760,000	6.54%	2,760,000	0	5.90%	0.39%
合计	367,202,340	51.38%	109,378,471	10,000,000	32.51%	16.70%

注:

累计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蓝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新华累计轮候冻结数量252,672,011股,占蓝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新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68.8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5.36%。

三、其他说明

1、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与蓝天集团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蓝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2、4月20日,蓝天集团所持蓝天燃气3,369,972股股份被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本次冻结是由于蓝天集团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涉融资租赁合同纠纷的诉讼保全程序所致。目前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诉讼最终结果尚无法判断,控股股东蓝天集团正在积极应诉。

3、本次冻结目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若上述冻结事项后续未得到妥善解决,可能导致被强制过户、司法拍卖等风险情形发生,进而有可能存在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风险。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上接B37版)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25.7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3.29%,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28.9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43%,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失等事项。

六、备查文件

1. 十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2. 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6临-012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发行非公开可续期公司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金来源结构和期限结构,保持负债率在一个合理的水平上。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注册发行非公开可续期公司债,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

一、融资方案

本次非公开可续期公司债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注册额度)

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

2.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及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3.发行期限

期限不超过5+N年期,依照市场利率灵活调整。

4.发行方式

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方式的发行,可以采取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

5.发行利率

根据各期发行时的市场利率状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6.发行流程

本次发行工作分为前期准备、材料制作、注册、审核及发行五个阶段。材料制作阶段涵盖承销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各中介材料制作。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允许的其他用途,以优化债务结构和补充营运资金等。

二、授权事宜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永续中票的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决定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的具体条款、条件及相关 事宜。

2.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

3.组织实施本次可续期公司债注册及发行事项,根据有 关方面意见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调整本次可续期公司债相 关事项。

4.签署相关文件、合同和进行信息披露工作。

5.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应另行履行审议程序的事项外,可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上述授权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的注册有效期内及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三、其他强调事项

公司已通过国家权威网站查询,本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不是电子认证服务行业失信机构。

本次发行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批准,发行最终方案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无异议函为准。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6临-013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发行永续中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金来源结构和期限结构,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元)的永续中票。

一、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永续中票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元)。

2.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3.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永续中票期限不超过5+N年,依照市场情况适当调整。

4.发行利率

根据各期发行时的市场利率状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5.担保方式

本次永续中票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的担保方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6.发行方式

本次永续中票在完成必要的发行手续后,既可以采取一次发行,也可以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具体发行期数及各期发行规模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允许的其他用途,以优化债务结构和补充营运资金等。

8.承销方式

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方式具体视情况而确定。

二、授权事宜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永续中票的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永续中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确定本次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永续中票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债券期限、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各期发行规模、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偿债保障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以及在股东会批准的用途范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等事宜。

2.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

3.办理本次永续中票发行申请的申报、发行、还本付息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永续中票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4.如发行永续中票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永续中票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发行永续中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6.在上述授权获得股东会批准及授权的同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本次永续中票发行相关事宜,授权自授权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其他强调事项

公司已通过国家权威网站查询,本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不是电子认证服务行业失信机构。

本次发行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发行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复为准。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6临-014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晋能控股煤业集团对上海融资租赁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融资租赁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其中: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持股占比48%,公司持股占比32%,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占比20%。

为支持上海融资租赁公司业务发展,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业集团")拟为上海融资租赁公司提供50亿元担保额度。公司拟按持有上海融资租赁公司股比同煤业集团提供最高额反担保,担保额度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该担保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该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5月14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过半数同意通过,已经公司十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在审议本议案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师李军先生回避了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届时与本次反担保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

法定代表人:李建光

注册资本:1,703,464.16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机械制造;工程建筑施工;工业设备(含锅炉、电梯)安装、租赁,特种设备安装;生铁冶炼;建材生产;仪器仪表制造、维修;专网通讯、基础电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饮用水供水及工业用水生产、销售;煤矿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造林绿化,林木种植;园林绿化工程;房地产开发;食品经营、住宿服务、文化娱乐服务;医疗服务;地质勘查,地质水文勘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中,按许可证、特行证经营,而证件又直接核发给公司所属分支机构的,仅限相应持证单位经营,其他单位不得经营);煤炭资源生产经营管理(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物业服务;污水处理;供暖设备安装、维修服务;煤炭洗选加工;矿山救护服务及专业人员培训;仪器仪表的检测服务;房屋、机电设备、工程机械设备的租赁;疗养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资产管理;自备铁路的维护;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业集团股权结构: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比65.17%,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占比30.12%,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占比2.06%,朔州矿业公司占比1.19%,大同市国资委占比0.89%,朔州市国资委占比0.42%,忻州市国资委占比0.15%。

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9月30日,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5.9.30	48,415,663	38,455,530	9,960,133	7,309,811	-297,744

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方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9.43%,是公司控股股东。

三、上海融资租赁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24号1幢三层南部位301室

法定代表人:王德明

注册资本:125,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融资租赁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658,063万元,净资产为190,050万元,营业收入为34,795万元,净利润为7,953万元。

上海融资租赁公司股权结构: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持股占比48%,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占比20%,公司持股占比32%。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反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反担保期间: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一年。

反担保金额:担保额度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

具体反担保协议将根据上海融资租赁公司办理融资业务的具体安排,由公司予以签署。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反担保主要为公司支持上海融资租赁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其业务开展中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利益。公司向煤业集团提供反担保以平衡双方承担的风险,属于公平的商业行为。本次反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同意为煤业集团提供反担保。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过半数同意通过。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关联担保事项的目的是为了支持上海融资租赁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其业务开展中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利益。公司向煤业集团提供反担保以平衡双方承担的风险,属于公平的商业行为,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25.7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3.29%,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28.9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43%,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失等事项。

八、备查文件

1.公司十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6临-015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主要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机械制造;工程建筑施工;工业设备(含锅炉、电梯)安装、租赁,特种设备安装;生铁冶炼;建材生产;仪器仪表制造、维修;专网通讯、基础电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饮用水供水及工业用水生产、销售;煤矿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造林绿化,林木种植;园林绿化工程;房地产开发;食品经营、住宿服务、文化娱乐服务;医疗服务;地质勘查,地质水文勘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中,按许可证、特行证经营,而证件又直接核发给公司所属分支机构的,仅限相应持证单位经营,其他单位不得经营);煤炭资源生产经营管理(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物业服务;污水处理;供暖设备安装、维修服务;煤炭洗选加工;矿山救护服务及专业人员培训;仪器仪表的检测服务;房屋、机电设备、工程机械设备的租赁;疗养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资产管理;自备铁路的维护;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25.7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3.29%,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28.9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43%,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失等事项。

八、备查文件

1.公司十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6临-016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4日09: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1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11日(周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表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7楼709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拟发行非公开可续期公司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拟发行永续中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为晋能控股煤业